广东省大中型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标准

| **类别** | **项目** | **标准化基本要求** | **广东省评价标准**  **（一级：900分以上，前四类85%；二级：800分以上，前四类75%；三级：700分以上，前四类65%；不达标：700分以下，前四类6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及要求** | **标准分** | **评价指标及赋分** | **赋分解释** | **评审方式** |
| **一、工程**  **状况**  **（230分）** | 1.工程面貌与环境 | ①工程整体完好。  ②工程管理范围整洁有序。  ③工程管理范围绿化、水土保持良好。 | 工程整体完好、外观整洁，工程管理范围整洁有序，无垃圾堆放现象；工程管理范围绿化程度较高，水土保持良好，水生态环境良好。 | 25 | ①工程形象面貌较差，扣10分。  ②工程管理范围杂乱，存在垃圾杂物堆放、杂草丛生（坝面草皮高度超过20cm的）、卫生环境差的问题，扣5分。  ③工程管理范围宜绿化区域绿化率60%～80%扣2分，低于60%扣5分。  ④管理范围存在中度及以上水土流失现象，水生态环境差，扣5分。 | ①工程整体面貌可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由专家组根据现场查看整体印象进行评分。优：扣0~2分；良：扣3~4分；中：扣5~7分；差：扣8~10分。  ②由专家组根据现场查看情况对工程管理范围存在的垃圾、杂物堆放、杂草丛生（坝面草皮高度超过20cm的）、卫生环境差的问题进行扣分，发现一处扣1~2分，最高扣5分，扣完为止。  ③由专家组根据管理单位提供的工程管理范围图纸以及现场查看情况进行赋分，工程管理范围宜绿化区域主要包括大坝坝坡、坝肩山体、库区岸坡等，绿化率高于80%不扣分，绿化率60%～80%扣2分，低于60%扣5分。  ④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该项最高扣5分，扣完为止。  a水土流失的分级主要以土壤侵蚀等级为主要指标，其中水土侵蚀可分为：微度侵蚀、轻度、中度、较强、强、极强侵蚀。存在中度及以上水土流失现象，扣5分；存在中度以下水土流失现象，扣2分。  b管理范围有污染源的，扣5分；水域发现水浮莲等生物，扣3分；水库管理范围发现薇甘菊丛生，扣2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图纸 |
| 2.挡水建筑物 | ①主坝和副坝完好。  ②防浪墙、反滤体完好。  ③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情况正常。 | 主坝和副坝完好，坝面和护坡平整，坝体变形、渗流正常；防浪墙、反滤体、廊道、导渗排水沟完好；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无高杆杂草、树木、洞穴蚁害。 | 40 | **①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一票否决”。**  ②坝顶、坝坡（面）存在变形、破损、裂缝、渗漏、碳化等问题，影响工程安全的扣15分，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15分扣完为止。  ③防浪墙、反滤体、廊道、导渗排水沟存在开裂、破损、堵塞现象，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10扣完为止。  ④与两岸及其他建筑物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扣10分。  ⑤存在高杆杂草、树木、洞穴蚁害等危害工程问题，每发现一处扣2~3分，5分扣完为止。 | **①符合“一票否决”的，此项不得分，主要有以下4种重大安全隐患：**  a大坝坝身出现裂缝，造成渗水、漏水严重或出水浑浊。  b大坝渗流异常且坝体出现流土、漏洞或管涌。  c近坝库岸或者工程边坡有失稳征兆。  d坝下建筑物与坝体连接部位有失稳征兆。  ②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5分，扣完为止。  a坝顶存在异常变形、破损、裂缝、错动、沉陷、积水或植物滋生等现象。  b迎水坡（上游面）护面或护坡存在裂缝、剥落、滑动、隆起、塌坑、冲刷或植物滋生等现象；近坝水面存在冒泡、变浑、漩涡等异常现象。砌石护坡存在块石松动、塌陷、垫层流失、架空或风化变质等损坏现象。混凝土面板存在破损、裂缝、或被溶蚀破损现象，面板表面存在不均匀沉陷，面板和趾板接触处存在沉降、错动、张开情况；面板之间接缝（包括伸缩缝、施工缝）的开合情况和缝间填充材料设施存在破损等现象。  c背水坡（下游面）及坝趾存在裂缝、剥落、滑动、隆起、跌涡、雨淋沟、渗水、流土、管涌等现象。  ③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a防浪墙结构存在开裂、松动、架空、变形和倾斜等情况。  b排水反滤设施排水不通畅，渗水存在骤增骤减或发生浑浊现象。  c基础廊道表面存在有裂缝、渗水、位移、溶蚀、剥落等现象。  d导渗排水沟等表面排水系统有杂草、淤泥，存在堵塞不通畅，存在无裂缝或损坏；坡面排水孔存在堵塞或滤料缺失；滤水坝址、减压井（或沟）等导渗降压设施存在异常或破坏现象。  ④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a坝体与岸坡连接处存在错动、开裂、脱离及渗水等情况；两岸坝端连接段存在裂缝、滑动、崩塌、沉陷、溶蚀、隆起、异常渗水和蚁穴、兽洞等。  b坝趾近区存在阴湿、渗水、管涌、冲刷、淘刷、流土或隆起等现象。  c坝端岸坡存在裂缝、塌滑迹象；护坡存在隆起、塌陷或其他损坏情况；下游岸坡地下水露头及绕坝渗流存在异常。  ⑤挡水建筑物范围内存在高杆杂草（草皮高度超过20cm）、树木、洞穴蚁害等危害工程问题，每发现一处扣2~3分，该项最高扣5分，扣完为止。 | 查看现场 |
| **一、工程**  **状况**  **（230分）** | 3.泄水建筑物 | ①溢洪道、泄洪洞完好。  ②闸室、底板、消能工完好。  ③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情况正常。 | 溢洪道、泄洪洞完好，进出口通畅，闸室、底板、边墙、消能工结构完好、运行正常，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 | 40 | **①溢洪道进口存在人为设置行洪障碍物的，“一票否决”。**  ②结构存在开裂、剥蚀冲刷、水毁破损等现象，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10扣完为止。  ③进出口存在阻水、淤塞、不畅问题，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10扣完为止。  ④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扣10分。  ⑤边坡存在落石、不稳定问题，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10扣完为止。 | **①符合“一票否决”的，此项不得分，主要有以下情况：**  a泄水建筑物堵塞无法泄洪或人为设置行洪障碍物的或行洪设施不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  b泄水建筑物存在严重渗漏、崩塌、底板掏空等安全问题，无法正常使用的。  c泄洪冲刷坝脚，影响大坝安全的。  ②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a溢洪道堰顶或闸室、闸墩、胸墙、边墙、溢流面、底板存在裂缝、渗水、剥落、冲刷、磨损、空蚀等现象；伸缩缝、排水孔不完好。  b泄水洞竖井混凝土存在裂缝、渗水、空蚀或其他损坏现象。洞身存在裂缝、坍塌、鼓起、渗水、空蚀等现象；原有裂（接）缝存在扩大、延伸现象；放水时洞内声音出现异常等。  c消能工存在冲刷、磨损、淘刷或砂石、杂物堆积等现象，下游河床及岸坡存在异常冲刷、淤积和波浪冲击破坏等情况。  d工作桥（或交通桥）存在有不均匀沉陷、裂缝、断裂等现象。  ③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溢洪道进水段（引渠）存在坍塌、崩岸、淤堵或其他阻水现象；流态不正常.  ④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a坝体与溢洪道边墙结合处存在裂缝、崩塌、渗漏等迹象。  b坝体与输水洞结合处，输水洞轴线上的坝体存在塌坑，开裂；输水洞壁内外存在渗水迹象等。  ⑤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内外侧边坡存在冲刷、开裂、崩塌及滑移迹象，坡面排水设施不正常。 | 查看现场 |
| 4.输（引）水建筑物 | ①进水塔、输水洞（涵）、进出水口完好。  ②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情况正常。  ③坝下埋涵无明显安全隐患。 | 进水塔、输水洞（涵）完好，进出水口结构正常，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变形、渗流情况正常，坝下埋涵无明显隐患。 | 40 | **①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一票否决”。**  ②进水塔存在变形开裂、剥蚀破损现象，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10扣完为止。  ③输水洞（涵）及进出水口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扣10分。  ④与坝体、边坡结合部位存在异常变形、渗漏问题，扣10分。  ⑤坝下埋涵存在安全隐患问题，扣10分。 | **①符合“一票否决”的，此项不得分，主要有以下情况：**  a坝下埋涵存在严重开裂、渗漏等安全问题。  ②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a进水塔混凝土存在裂缝、渗水、空蚀或其他损坏现象；塔体存在倾斜或不均匀沉降。  b工作桥存在有不均匀沉陷、裂缝、断裂等现象。  c进水塔、工作桥等的结构缝（伸缩缝、施工缝和接缝）的张合情况、存在错动迹象，填缝材料存在流失或老化变质。  ③存在以下现象，且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a管身存在裂缝、坍塌、鼓起、渗水、空蚀等现象；原有裂（接）缝存在扩大、延伸；放水时洞内声音出现异常。  b涵管（洞）等的结构缝（伸缩缝、施工缝和接缝）的张合情况、存在错动迹象，填缝材料存在流失或老化变质。  c引水段存在堵塞、淤积、崩塌。  d引水口边坡坡面存在新裂缝、塌滑发生，原有裂缝存在增大增宽变化；地表存在隆起或下陷。  ④坝体与输水涵结合处，输水涵轴线上的坝体存在塌坑，开裂；输水洞壁内外存在渗水迹象等，每发现一处扣3~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⑤坝下埋涵存在开裂、渗漏等安全隐患问题。每发现一处扣5分，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 查看现场 |
| **一、工程**  **状况**  **（230分** | 5.金属结构与机电设备 | ①闸门及启闭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②机电设备和电源保障正常。 | 闸门及启闭机设施完好，运行正常；门槽、钢丝绳、螺杆、液压部件、支座、止水正常，电气设备、供电电源正常，备用电源保障条件良好；启闭机房满足运行要求，定期开展闸门、启闭机安全检测与设备等级评定。 | 40 | **①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一票否决”。**  ②闸门及启闭设施存在变形、锈蚀问题，门槽结构、钢丝绳、螺杆、液压部件、行走支承、止水封条、限位装置存在缺陷，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分，15分扣完为止。  ③启闭机、电器设备、供电和备用电源存在老化、漏电、漏油、不稳定问题，问题尚未影响到整体安全的，每发现一处扣3分，15分扣完为止。  ④启闭机房不完整、启闭设备未得到有效保护，或启闭机房破损，扣5分。  ⑤未定期开展闸门、启闭机安全检测及设备等级评定，扣5分。 | **①符合“一票否决”的，此项不得分，主要有以下情况：**  a闸门主要承重件出现裂缝、门体止水装置老化或损坏渗漏超出规范要求；  b闸门在启闭过程中出现异常振动或卡阻；  c卷扬式启闭机钢丝绳达到报废标准未报废。  ②闸门及启闭设施存在变形、锈蚀问题，门槽结构、钢丝绳、螺杆、液压部件、行走支承、止水封条、限位装置存在缺陷，每发现一处扣3分，15分扣完为止。  ③启闭机、电器设备、供电和备用电源存在老化、漏电、漏油、不稳定问题，每发现一处扣3分，15分扣完为止。  ④启闭机房不完整、出现老化破损，启闭设备未得到有效保护的，扣5分。  ⑤未定期开展闸门、启闭机安全检测及设备等级评定，扣5分。 | 查看现场 |
| 6.管理设施 | ①水库雨水情测报、安全监测设施满足运行管理要求。  ②防汛道路、通信条件、电力供应满足防汛抢险要求。 | 水库雨水情测报、安全监测、视频监视、警报设施，防汛道路、通信条件、电力供应、管理用房满足运行管理和防汛抢险要求。 | 30 | ①雨水情测报、安全监测设施设置不足，每缺一项扣3分，10分扣完为止。  ②视频监视、警报设施设置不足，关键部位未设置的，或稳定性、可靠性存在缺陷，扣5分。  ③防汛道路路况差、通信条件不可靠、电力供应不稳定，扣10分。  ④管理用房存在不足，扣5分。 | ①监测项目应包括水位、降雨量、渗流、变形等。土石坝监测应满足《土石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SL551）要求，混凝土坝监测应满足《混凝土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SL601）。  未配备雨水情测报、安全监测设施的，扣10分；虽设置但不足的，每缺一项扣3分，10分扣完为止。  ②未配备视频监控、警报器等设施的，扣5分；虽设置但数量不足或关键位置未设置的，每缺一项扣2分；虽设置但运行不稳定或不可靠的，每发现一处问题扣2~3分，5分扣完为止。  ③对防汛道路、通信条件、电力供应三个方面分别赋予5分、3分、2分的满分，具体如下：  a水库防汛道路应延伸到大坝坝肩或坝下，路况差，特别是下雨天气不能确保道路通畅，无法满足防汛抢险要求的，扣5分；道路基本满足要求的，但未硬化路面或道路崎岖，扣2分。  b应配备移动电话、固定电话、对讲机、网络等通讯设施两种及以上。通讯信号不畅、不稳定，或者通讯设备无法正常使用的，扣3分；仅配备1种通信方式的，扣2分。  c电力供应不足或未按要求配备备用电源的，扣2分。  ④管理用房应满足《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06）的要求，应做到办公区和休息区隔离。主要包括：办公室、会议室、资料档案室、仓库、防汛调度室、值班室、车库、食堂、值班宿舍及其他附属设施等建筑物的周边范围，规划用地面积大型水库应为125~195m2/人，中型水库应为135~235m2/人。办公用房（办公室、会议室等）应根据定编人数，按人均建筑面积不大于15m2确定。  未设置专门的管理用房，扣5分；虽已设置，但面积等不满足要求的，扣2~3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图纸 |
| **一、工程**  **状况**  **（230分）** | 7.标识标牌 | ①设置有责任人公示牌。  ②设置有安全警示标牌。 | 公告类、宣传类、警示类、名称类、标线等各类标识标牌齐全，数量满足要求。 | 15 | ①标识标牌类别不齐全或数量不足的，每缺1类扣3分；存在明显破损、字迹不清的，每1处扣2分。此项最多扣10分。扣完为止。  ②标识标牌设置零乱的，影响枢纽建筑物整体美观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扣5分。 | ①主要标识标牌包括：（每类不少于1个）  公告类标识牌：工程简介牌、工程建设永久性责任牌、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牌、宣传牌、公告牌、界桩（牌）等；  名称类标识牌：监测设施名称牌、设备（仪器）序号牌、设备管理责任牌、管道标识；  警示类标识牌；禁止标志、警告标志、指令标志、提示标志；（管理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位应设立醒目的安全警示标识标牌:a)大坝两端、输(泄)水建筑物的进(出)水口、泄洪设施周边；b)水文、水位等观测设施周边；c)高边坡及临水、临崖部位；d)其他可直达水面的通道口。）  指引类标识牌:巡查路线导向牌、巡查路线工作指引牌、逃生路线及应急设施指引牌、交通指引牌、标线等。  未设置标识标牌的，扣10分；虽已设置，但类别不齐全或数量不足的，每缺1类或1处扣3分；存在明显破损、字迹不清的，每1处扣2分。此项满分10分，扣完为止。  ②应根据水库的功能及需求合理布置。规格样式和设置应符合DB36/T1332要求。  标识标牌设置零乱的，影响建筑物整体美观的、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或者关键位置未设置的，每发现1处扣1~2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 查看现场 |
| **二、安全管理**  **（280分））** | 8.注册登记 | ①按规定完成注册登记。 | 按规定完成注册登记，信息完整准确，变更登记及时。 | 30 | **①未按规定注册登记，此项不得分。**  ②注册登记信息不完整、不准确，存在虚假或错误问题等，扣20分。  ③注册登记信息与工程实际存在差异，变更登记不及时，扣10分。 | ①新建成的水库应按照《水库大坝注册登记办法》进行注册登记。未按规定注册登记，此项不得分。  ②注册关键信息包括：正常、汛限、设计、校核等特征水位，库容、最大坝高、灌溉面积等。信息填报不完整、不准确，存在虚假或错误问题的，每发现1处，扣5~10分，20分扣完为止。  ③已注册登记的水库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应在3个月内办理变更事项登记:a）完成扩建、改建；b）经批准升等、降等；c）隶属关系发生变化；d）安全类别发生变化。  已注册登记的水库需降等与报废时，应按照《水库降等与报废管理办法》履行相关程序。  未按要求及时进行变更登记的，扣10分；虽进行变更登记，但登记信息与工程实际存在差异的，扣5~10分。此项满分10分，扣完为止。 | 查注册登记证书和设计、验收等资料 |
| 9.责任制 | ①大坝安全责任人和防汛责任人落实，完成公示公告。  ②责任人履职到位。 | 大坝安全责任人和防汛责任人落实，完成公示公告；责任人履职到位。 | 20 | **①未明确“三级责任人”名单的，“一票否决”**。  ②责任人不落实，扣10分；责任人虽明确，但未按照规定进行公示，扣5分。  ③责任人履职存在不足，扣5分。  ④未定期组织或参加培训，扣5分。 | ①大坝安全责任人应包括：政府责任人、主管部门责任人、管理单位责任人。未明确“三级责任人”名单，无公示资料的，扣20分。  ②责任人的姓名、单位、职务和联系电话应于每年3月底前上报主管部门并在媒体上公布，同时在水库大坝显著位置立牌公示。  对于三级责任人仅落实部分的，缺少1个扣5分；责任人虽明确，但未按照规定进行公示，扣5分。此项满分10分，扣完为止。  ③责任人应熟悉和掌握自身职责，提高履责意识和履职能力，履职存在不足的，视情况扣2~5分。  ④每年至少组织1次培训，同时应按要求参加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培训。未组织培训的，或者未参加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培训，扣5分。 | 核查佐证材料 |
| **二、安全管理**  **（280分）** | 10.工程划界 | ①工程管理范围完成划定，完成公告并设有界桩。  ②工程保护范围和保护要求明确。 | 按照规定划定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完成公告，管理范围设有界桩（实地桩或电子桩）和公告牌，保护范围和保护要求明确；管理范围内土地使用权属明确。 | 35 | **①未完成工程管理范围划定，此项不得分。**  ②工程管理范围虽划定，但未向政府部门报请批准并公告的，扣5分，划界图纸资料不全的，界桩和公告牌设置不合理、不齐全，扣5分。  ③工程保护范围划定率不足50%扣10分，未划定扣15分。  ④土地使用证领取率低于60%，每低10%扣2分，最高扣10分。 | ①管理单位应按照《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规定明确水库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工程区：挡水、泄水、引水建筑物及电站厂房的占地范围及其周边，大型及重要中型水库五十至一百米，主、副坝下游坝脚线外二百至三百米；中型水库三十至五十米，主、副坝下游坝脚线外一百至二百米。库区：水库坝址上游坝顶高程线或土地征用线以下的土地和水域。管理范围边缘外延100~500m为保护范围。  **未开展或未完成工程管理范围划定，此项不得分。**  ②管理单位应将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界资料报请当地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批准。  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应在工程图纸上标明，并注明关键点坐标。工程图纸可采用现有测绘成果，应注明资料成果来源；无测绘资料的，应开展必要的地形和大断面测绘工作。  管理单位应在管理范围关键部位设置界桩、界牌等固定标志。  工程管理范围虽划定，但未向政府部门报请批准并公告的，扣5分，划界图纸资料不全的，界桩和公告牌设置不合理、不齐全，扣5分。  ③工程保护范围未划定扣15分；划定率不足50%扣10分，不足60%扣8分，不足70%扣6分，不足80%扣4分，不足90%扣2分。  ④土地使用证领取率高于（含等于）60%的不扣分；低于60%，每低10%扣2分，最高扣10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图纸 |
| 11.保护管理 | ①开展水事巡查，处置发现问题，做好巡查记录。  ②工程管理范围内无违规建设行为，工程保护范围内无危害工程运行安全的活动。 | 依法开展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巡查，发现水事违法行为予以制止，并做好调查取证、及时上报、配合查处工作，工程管理范围内无违规建设行为，工程保护范围内无危害工程安全活动。 | 25 | **①未开展水事巡查工作，此项不得分。**  ②水事巡查工作不规范，巡查不到位、记录不规范，扣5分。  ③发现问题未及时有效制止，调查取证、报告投诉、配合查处不力，扣5分。  ④工程管理范围内存在违规建设行为或危害工程安全活动，扣10分；工程保护范围内存在危害工程安全活动，扣5分。 | ①未按要求依法开展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巡查工作的，扣25分。  ②水事巡查工作范围应包括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应定期开展巡查工作，且应做好巡查记录和台账。应及时进行清理库区管理范围内违章建筑物、排污口等，并建立销号台账。  定期清理枢纽建筑物前聚集的漂浮物，必要时可在上游采取工程措施拦战漂浮物。  巡查不规范，不到位或者记录不规范的，视情况扣2~5分。  ③对发现的非法的开垦、毁林、采矿、建设、排污等违法行未及时进行制止的，每发现一处，扣2~3分；调查取证、报告投诉、配合查处不力或者不规范、不到位的，视情况扣2~3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④工程管理范围内存在违规建设行为或危害工程安全的活动，扣10分；工程保护范围内存在危害工程安全活动，扣5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12.安全鉴定 | ①按照规定开展大坝安全鉴定。  ②安全鉴定发现问题落实处理措施。 | 按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及有关技术标准在规定时限内开展安全鉴定；鉴定成果用于指导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和除险加固、更新改造；安全鉴定发现问题及时落实处理措施。 | 50 | **①未在规定期限内开展安全鉴定，此项不得分。**  ②鉴定承担单位不符合规定，扣20分。  ③鉴定成果未用于指导水库安全运行、更新改造和除险加固等，扣15分。  ④末次安全鉴定中存在的问题，整改不到位，有遗留问题未整改，扣15分。 | ①水库实行定期大坝安全鉴定制度。首次安全鉴定应在竣工验收或完工验收投入运行后5年内进行。以后应每隔6~10年进行鉴定。遭遇特大洪水、重大险情、影响大坝安全运行等异常情况，应及时进行专项安全鉴定。  **未在规定期限内开展安全鉴定，扣50分。**  ②大坝安全鉴定的组织、程序不符合《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要求的，每项问题扣5~10分；其中鉴定承担单位不符合规定的，扣20分。此项满分20分，扣完为止。  ③大坝安全鉴定成果不符合《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要求的，不能用于指导水库安全运行、更新改造和除险加固等每项问题扣5~10分，此项满分15分，扣完为止。  ④评定为三类坝、二类坝的水库，应对可能出现的溃坝方式和对下游可能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并采取除险加固、维修养护、降等或报废等措施予以处理。在处理措施未落实或未完成之前，应制定保坝应急措施，限制蓄水位运行。整改不到位，有遗留问题未整改的，性质严重的，扣15分；问题未涉及工程安全的，每项问题扣5~10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二、安全管理**  **（280分）** | 13.防汛组织 | ①防汛抢险队伍落实，职责明确。  ②制定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开展演练或推演。 | 防汛抢险队伍落实，职责明确，责任到人。制定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防汛抢险人员参加培训。 | 20 | ①无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或预案未审批、报备，扣10分。  ②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防汛抢险任务不明确、未建立防汛抢险队伍、人员无联系方式或联系方式不准确的，措施不具体，未开展演练，扣5分。  ③未开展防汛检查，扣5分。 | ①应按照《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编制大纲》（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2006.03）的要求进行编制防汛抢险应急预案。  未编制防汛抢险应急预案，预案虽已编制但未经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批或未报备的，均扣10分。  ②预案不符合工程实际，不具备针对性、可操作性；未明确防汛抢险任务的，扣5分；未按要求建立防汛抢险队伍，未明确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的，或者信息错误的扣3~5分；未开展演练的，扣5分；最高扣5分。  ③未按要求开展防汛检查工作的，扣5分；虽已开展，但不规范、不到位、无记录的，扣2~5分。 | 查看文件资料和记录 |
| 14.防汛物料 | ①有明确的防汛物料储备制度，落实管理人员。  ②防汛物料储备满足要求，管理有序。 | 防汛物料储备制度健全，落实专人管理；物料储备满足要求，仓储规范，齐备完好，存放有序，建档立卡；防汛通讯设备、抢险器具完好。 | 25 | ①防汛物料储备制度不健全，调用规则不明确，未落实专人管理，扣10分。  ②防汛物料储备不满足要求，配备不齐全，扣5分；存放不当，台账混乱，扣5分。  ③通讯设备、抢险器具保障率低，扣5分。 | ①未建立防汛物料储备制度的，或者虽已建立但调用规则不明确，或未落实专人进行管理的，扣10分。  ②应按规定配备一定面积的防汛仓库、储料池，足额储备防汛物资，并分类存放。主要防汛物料包括：土工布、袋类、砂石料、块石、桩木等。标准数量以防汛部门规定为准。  防汛物料储备种类或者数量不满足要求的，每缺1类或者1处，扣3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未建立防汛物资出、入库登记台账，或防汛物资未实行“专物专用”的，扣5分；台账不规范，实物与台账不相符，或未定期进行补充更新的，扣3分；未制定防汛物资分布图、调运线路图并进行明示的，扣2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③通讯信号不畅、不稳定，通讯设备损坏无法正常使用的，抢险器具过期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扣3分；仅配备1种通信方式的，扣2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15.应急预案 | ①制定有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完成审批或报备。  ②开展演习演练。 | 按照规定编制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完成审批或报备；应急预案内容完整，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强，突发事件报告和工程抢护机制明确，开展演习演练和宣传培训。 | 25 | **①无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此项不得分。**  ②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未完成审批或报备，扣10分。  ③预案内容不完整，措施不具体，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扣5分。  ④突发事件报告和工程抢护机制不明确，扣5分。  ⑤未开展演习演练和宣传培训，扣5分。 | ①应按照《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编制导则》（SL∕Z720）的要求编制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水库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时应及时修订应急预案，若有重大变动，应经原审批单位重新审批。  未编制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扣25分。  ②预案虽已编制但未经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或未报备的，扣10分。核实修订版本年限的，未及时进行修订的，扣8分。  ③预案内容不符合工程实际，不具备针对性、可操作性，未提出合理有效的具体措施的，扣5分。  ④水库突发事件一般包括:a)自然灾害类，包括超标准洪水、上游水库大坝溃决、地震、库区地质灾害等；b)事故灾难类，包括发生危及大坝安全的重大险情、重大水污染事件等；c)其他突发事件。  未建立突发事件报告机制，或未建立工程抢护机制的，扣5分；报告机制或抢护机制不明确，缺乏可操作性的，扣3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⑤每年汛前至少开展1次应急预案宣传和演练，可采取桌面演练、功能演练或全面演练等方式。未按要求开展演戏演练的，扣3分；未对预案进行宣传培训的，扣2分。 | 查看应急预案及批复文件、宣传手册，宣传照片、培训教材及演练照片等文件资料和记录 |
| **二、安全管理**  **（280分）** | 16.安全生产 | ①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②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台账记录。  ③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  ④1年内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排查治理记录规范；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和培训，安全设施及器具配备齐全并定期检验，安全警示标识、危险源辨识牌等设置规范；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完成报备，开展演练；1年内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不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未按要求治理的情况。 | 50 | **①1年内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此项不得分。**  ②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无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未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或设置不合理，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扣6分；制度不健全，扣4分。  ③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不及时，隐患整改治理不彻底，台账记录不规范，扣10分。  ④安全设施及器具不齐全，未定期检验或不能正常使用，安全警示标识、危险源辨识牌设置不规范，扣5分。  ⑤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未编制、未报备，扣5分。  ⑥未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和演练，扣5分。  ⑦3年内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扣15分。 | ①1年内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均扣50分。  ②无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未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或者人员岗位设置不合理的，扣6分；虽设置但岗位职责落实不明确不到位，或制度不健全，有缺失的，扣4分。  ③应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建立台账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发现隐患及时整改。主要检查内容包括:a)安全生产组织机构、责任制建立和落实情况；b)现场水工建筑物及设施设备完整情况；c)运行作业环境和作业行为落实情况；d)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e)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预测预警和演练情况；f)职工安全教育培训和劳动保护用品配备使用情况。  未开展或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排查的，扣10分；虽开展，但检查内容不到位不全面，缺少1类扣2分；缺少台账记录的，扣5分；台账记录不规范的，扣3分。  ④未配备救生衣、救生舟、灭火器、安全帽、手电筒等安全设施及器具的，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或未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危险源辨识牌。  扣5分；安全设施及器具配备不齐全的，或未定期检验的，未及时更换损坏或过期设备和用具的，扣3分；安全警示标识、危险源辨识牌设置不规范，数量不足，位置不合理的，扣3分；未建立管理台账的，扣3分。此项满分5分，扣完为止。  ⑤未按要求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的，或编制后未进行报备的，扣5分。  ⑥每年应制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并组织培训。未开展的，扣5分；开展不规范的，扣3分。  ⑦3年内（不含1年内）发生过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扣15分。 | 核查近一年内水行政主管部门险情或责任事故通报佐证材料。  核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演练等佐证材料。  核查安全措施佐证材料；现场查看安全用具配备。 |
| 1. **运行** 2. **管护**   **（210分）** | 17.雨水情测报 | ①开展雨水情测报。  ②运用雨水情测报成果指导调度运用。 | 开展雨水情测报和洪水预测预报，测预报合格率符合规范要求，运用测报成果指导调度运用。 | 25 | ①雨水情测报规范性、实时性不足，扣10分。  ②未开展洪水预报，扣5分；预报精度低，记录不完整，合格率不符合规范要求，扣5分。  ③未运用测报成果指导调度运用，扣5分。 | ①雨水情监测项目主要包括水位、降雨量。测点布置、数量以及监测频次应符合SL551、SL601、DB36/T1333要求。  未开展雨水情测报的，扣10分；雨水情测报不规范，或缺乏实时性的，扣4~8分。  ②未开展洪水预报，无相关记录的，或合格率不符合规范要求，扣5分；预报精度低，记录不完整的，扣2~4分。  接到上级部门洪水预报，按照执行也视为开展。  ③预报成果无法指导调度运用的，扣5分；报成果对于指导调度运用，存在偏差的，扣2~4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1. **运行** 2. **管护（210分）** | 18.工程巡查 | ①开展工程巡查。  ②做好巡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对水库大坝、溢洪道、输水涵等建筑物按照规定的频次及线路进行巡视检查，包括日常巡查、年度巡查和特别巡查。按照规定格式记录及记录内容。 | 40 | **①未开展工程巡查，此项不得分。**  ②巡查不规范，无专门的巡查制度，扣5分，巡查路线、频次和内容不符合规定，扣10分。  ③巡查记录不完整、不准确，格式不规范，未签名，扣10分。  ④巡查发现问题处理不及时到位，扣15分。 | ①未开展工程巡查工作的，扣40分。  ②水库巡视检查一般包括日常巡视检查、汛前(汛后)检查和特别检查。日常巡视检查由巡查管理人员开展，汛前(汛后)检查由管理单位技术负责人组织开展。汛前检查应在3月底前完成。汛后检查宜在10月底前完成。  巡视检查范围包括水工建筑物、库岸边坡、金属结构、电气设备和安全监测设施等，重点是已存在或经处理的安全隐患等关键部位，检查内容应符合SL551、SL601要求。  日常巡视检查频率要求:a)非汛期不少于1次/周；b)汛期不少于1次/日；c)暴雨后立即巡查；d)当库水位涨落变化较快(土石坝超过0.3m/日，混凝土坝超过0.5m/日)或接近正常蓄水位时，不少于1次/日；e)超过正常蓄水位时，不少于2次/日。  未建立专门的巡查制度的，扣5分；制度不规范，内容有缺失，或者可操作性不强的，扣3分。  巡查路线、频次和内容不满足要求的，各扣4分，10分扣完为止。  ③无巡查记录的，扣10分；巡查记录表格设置不合理，内容填报不全面，巡查人员未签名的，或现场检查中发现水库存在安全隐患，巡查记录中未体现的，各扣3分。此项满分10分，扣完为止。  ④巡查发现安全隐患问题未进行处理或者处理不及时不到位的，扣15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19.安全监测 | ①开展安全监测。  ②做好监测记录，开展整编分析。 | 按照规定开展安全监测，监测项目、频次应符合规范要求，监测记录应完整连续，数据可靠，等按照规定格式记录，有签名；监测资料整编分析及时，开展监测设备校验和比测。 | 40 | **①未开展安全监测，此项不得分。**  ②监测项目缺项、监测频次设置不合理、监测记录不规范，各扣5分。  ③监测数据缺失，数据可靠性差，整编分析不及时，扣15分。  ④监测设施考证资料缺失或不可靠，扣5分；未定期开展监测设备校准，未定期对自动化监测项目进行人工比测，扣5分。 | ①未开展安全监测的，扣40分。  ②应根据水库大坝实际情况设置必要的监测项目，测点布置、数量以及监测频次应符合SL551、SL601、DB36/T1333要求。监测项目主要包括：a)环境量，如库水位、降雨量等；b)变形，如表面变形(含水平位移、垂直位移)、表面裂缝等；c)渗流，如渗流压力、渗流量等；d)应力应变，如孔隙水压力、混凝土应力应变、钢筋应力、温度等。  未建立安全监测制度的，扣10分；监测项目每缺1项，扣3分；监测频次设置不合理的，缺少监测记录的，扣5分；监测记录不规范、内容不全面的，扣3分。此项满分15分，扣完为止。  ③监测数据不连续、有缺失，或存在较大误差或明显错误、可靠性差的，或整编分析工作不及时、周期长的，各扣5分，15分扣完为止。  ④每隔3~5年对监测设施进行考证评价，建立水库监测设施考证表，并符合SL766、DB36/T1333要求。  监测设施考证资料缺失或不可靠，扣5分；未定期开展监测设备校准，扣3分；未定期对自动化监测项目进行人工比测，扣2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20.维修养护 | ①开展工程维修养护。  ②做好维修养护记录。 | 按照规定开展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制定养护计划，实施过程规范，维修养护到位，工作记录完整；大修项目有设计和审批，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和验收规范，资料齐全。 | 40 | **①未开展维修养护，此项不得分。**  ②维修养护不及时、不到位，扣15分。  ③未制定维修养护计划，实施过程不规范，未按计划完成，扣10分。  ④维修养护工作验收标准不明确，过程管理不规范，扣5分。  ⑤大修项目无设计、无审批，验收不及时，扣5分。  ⑥维修养护记录缺失或混乱，扣5分。 | ①未开展工程维修养护的，扣40分。  ②未建立维修养护管理制度的，扣10分。  维修养护范围应包括大坝、溢洪道、涵管、隧洞、金属结构、机电设备、管理设施等。维修养护一般分为日常性维修养护和专门性维修养护。日常性维修养护内容和频次要求见附录E.1~E.5。维修养护的项目、内容、方法和技术标准应符合SL210、SL230、DB36/T1331要求。  维修养护范围不全面，每缺1项扣3分；维修养护开展不及时、不规范、不到位的，各扣5分。此项满分15分，扣完为止。  ③未制定维修养护计划，或实施过程未按计划完成，或实施过程中未及时申请变化调整手续的，各扣5分，10分扣完为止。  ④未建立维修养护工作验收标准，或者未进行维修养护工作验收的，扣5分；验收标准不明确，验收过程不规范，扣3~5分。  ⑤大修项目无设计、无审批，或者验收不及时，扣5分。  ⑥无维修养护记录的，扣5分；记录内容不全面，有缺失的，扣3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三、运行**   1. **管护（210分）** | 21.调度运用 | ①制定水库调度规程和方案（计划），调度运行计划落实。  ②调度操作流程规范，调度记录完整。 | 按照规定编制水库调度规程和调度运用方案（计划），并经主管部门审批；调度运行计划落实，调度规则和要求清晰，防洪调度任务和方式明确；汛限水位控制严格，闸门操作规范，调度记录完整。 | 40 | **①无水库调度规程或调度运用方案（计划），此项不得分。**  ②调度规程或调度方案未审批，扣10分；调度原则、调度权限不清晰，修订不及时，调度指标和调度方式变动未履行程序，扣5分。  ③未严格执行调度规程、方案、计划和上级指令，扣10分。  ④调度记录不完整、不规范，扣5分。  ⑤汛期违规超汛限水位蓄水，扣10分。 | ①应按照《水库调度规程编制导则》（SL706）的要求编制调度规程或调度运用方案（计划）。未编制水库调度规程或调度运用方案（计划）的，扣40分。  ②虽已编制但未经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审批的，扣10分；内容上未明确调度原则、调度权限的，扣5分；调度（指标、方式等）发生变化，未及时进行修订的，或未履行变动审批程序的，扣5分。  ③工程调度运用未能执行上级指令，或与经批准的调度规程/方案/计划的要求不一致、相违背、相矛盾的，扣10分。  ④无调度记录的，扣5分；调度记录不完整、不规范，存在缺项漏项的，或者无人员签名的，扣5分。  ⑤汛期调度运用中，水库水位出现超汛限水位进行蓄水的违规问题（不包含洪水演进过程中出现的短暂超汛限），扣10分。 | 查看现场、检查调度规程或方案及批复文件、年度运用计划及批复文件、汛期调度记录、水库水位记录等文件资料和记录 |
| 22.工程效益 | ①发挥工程设计效益。  ②社会服务、生态环境作用明显。 | 工程防洪、供水、灌溉等功能充分发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生态保护、改善环境、观光休闲等作用。 | 25 | ①工程效益已失效的，扣25分。  ②工程效益发挥不充分，扣15分。  ②社会服务、生态环境作用不明显，扣10分。 | ①工程防洪、供水、灌溉、生态等功能无法发挥，或者功能已全部丧失的，扣25分。  ②工程防洪、供水、灌溉、生态等功能部分丧失，不能按照设计功能发挥的，视具体情况扣5~15分。  ③社会服务（促进或带动周边经济发展）、生态环境（改善人居环境等）作用不明显，视具体情况扣2~10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四、管理**  **保障**  **（180分）** | 23.管理体制 | ①管理主体明确，责任落实到人。  ②岗位设置和人员满足运行管理需要。 | 水库管理单位性质明确，管理体制顺畅，管理权责明晰，责任落实；管养机制健全，实行管养分离，岗位设置合理，人员满足工程管理需要；管理单位有职工培训计划并按计划落实。 | 35 | **①没有完成水管体制改革的，此项不得分。**  ②管理体制不顺畅，管理权限不明确，分类定性不准确，扣10分。  ③管理机构不健全，无“岗位-事项-人员”对应表的，岗位未明确到人或未明确岗位职责，存在无事设岗或有事无岗等不合理情况的，关键岗位未实行持证上岗，人员不能满足管理需要的，每一项扣2分，10分扣完为止。  ④运行管护机制不健全，未实现管养分离，扣10分。  ⑤无职工培训计划或职工年培训率未达到50%，扣5分。 | **①没有完成水管体制改革的，扣35分。**  ②水库管理单位性质不明确，分类定性不准确，管理体制不顺畅，或管理权责不明晰的，  扣10分。  ③无专门的管理机构的，扣10分。无“岗位-事项-人员”对应表的，岗位未明确到人或未明确岗位职责，存在无事设岗或有事无岗等不合理情况的，关键岗位未实行持证上岗，人员不能满足管理需要的，每一项扣2分，10分扣完为止。  主要岗位事项包括：单位负责类、安全生产管理岗位、技术管理类、水政监察类、运行类、观测类、养护类等岗位。  ④运行管护机制不健全，尚未实现管养分离，扣10分；已实现管养分离，但未达到效果，管养差的，扣5~8分。  ⑤管理单位每年应组织管理人员进行内部培训和安排管理人员参加外部培训，培训人员应不低于管理人员总人数的80%，关键岗位人员培训率应达到100%。关键岗位人员参加县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技术培训的时间应不少于24学时。新录用人员上岗和在职职工转岗前应进行专业知识培训。职工教育培训宜纳入单位内部考核。  无职工培训计划的，或职工年培训率未达到50%，关键岗位人员培训率未达到100%的，扣5分。 | 查当地公告栏、相关文件、批文。  查相关文件、合同、培训记录并抽查相关人员 |
| **四、管理**  **保障**  **（180分）** | 24.标准化工作手册 | ①编制标准化管理工作手册，满足运行管理需要。 | 按照有关标准及文件要求，结合工程实际，参照省水利厅印发的工作手册示范文本编制标准化管理工作手册，细化到管理事项、管理程序和管理岗位，针对性和执行性强。 | 20 | ①未编制标准化管理工作手册，此项不得分。  ②标准化管理手册编制质量差，与工程实际管理内容不符，未按照省水利厅印发的工作手册示范文本进行编制，不能满足相关标准及文件要求，扣10分。  ③标准化管理手册未细化，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扣5分。  ④未按标准化管理手册执行，扣5分。 | ①未编制标准化管理工作手册，扣20分。  ②工作手册未结合工程实际，未参照省水利厅印发的工作手册示范文本进行编制的，不能满足相关标准及相关文件要求的，视具体情况，扣5~10分。  ③标准化管理手册编制粗糙，内容和要求未进行细化，与工程实际不符，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视具体情况，扣2~5分。  ④运行管理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管理手册的要求进行执行的，视具体对工程安全的影响情况和重要性，扣2~5分。 | 查看现场、工作手册和记录 |
| 25.规章制度 | ①管理制度满足需要，明示关键制度和规程。 | 建立健全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要求明确，按规定明示关键制度和规程。 | 30 | ①管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1分，10分扣完为止。  ②管理制度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落实或执行效果差，扣10分。  ③关键制度和规程未明示，每缺1项，扣2分，10分扣完为止。 | ①规章制度应包括：岗位责任制度、教育培训制度、巡视检查制度、安全监测制度、调度运行制度、操作运行制度、维修养护制度、防汛物资管理制度、应急抢险及报告制度、防汛值班制度、白蚁及其他动物危害防治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大事记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网络平台安全管理制度等。  上述管理制度不健全，每缺1项扣1分，10分扣完为止。  ②管理制度与工程实际不符，缺乏针对性，或制度内容不具体、不全面，未进行合理的细化，缺乏可操作性的，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效果不理想、落实不到位的，视具体情况，扣4~10分。  ③关键制度应在办公室、管理房、启闭房等场所上墙明示，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度、防汛值班制度、水雨情观测制度、日常巡视检查制度、安全监测制度、闸门操作制度等。  闸门及启闭设备、机电设备的具体操作流程应在设备附近明示。  上述关键制度和规程未明示，每缺1项，扣2分，10分扣完为止。 | 查看现场及管理手册，现场检查重点部位：启闭房、防汛值班室、工管办公室、档案室、防汛仓库等。 |
| 26.经费保障 | ①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经费满足工程管护需要。  ②人员工资足额兑现。 | 编制本工程年度日常维修养护经费预算，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且维修养护经费按时足额到位。管理人员经费按时足额到位，且原则上不得低于当地政府颁布的最低工资标准。 | 45 | ①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费用未上报列入财政预算申请或未列入财政预算，扣20分；虽列入财政预算，但不能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低于80%的，每低10%扣10分，20分扣完为止。  ②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经费使用不规范，扣10分。  ③人员工资不能按时发放，福利待遇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扣10分。  ④未按规定落实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扣5分。 | ①管养经费分为人员经费和日常性维修养护经费，合理测算管理事项的工作量，确定人员经费；应依据相关定额测算日常性维修养护项目的工程量，确定维护经费。  管养经费未测算，或测算结果未上报主管部门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的，扣20分；岁上报但未被列入的，扣15分；虽已列入，但不能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低于80%的，每低10%扣10分，20分扣完为止。  ②运行管理、维修养护等经费使用不规范、挪作他用，或审计过程中发现问题的，扣10分。  ③人员工资不能按时发放，福利待遇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扣10分。  ④未按规定落实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扣5分。 | 查相关文件、批文、询问管理人员 |
| **四、管理**  **保障**  **（180分）** | 27.精神文明 | ①基层党建工作扎实，领导班子团结。  ②单位秩序良好，职工爱岗敬业。 | 管理单位领导班子团结，职工敬业爱岗；重视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重视精神文明创建和水文化建设，职工文体活动丰富；单位内部秩序良好，遵纪守法，无违法犯罪行为发生。 | 20 | **①发生下列3种情况之一，此项不得分：不重视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领导班子成员发生违规违纪行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单位发生违法违纪行为，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②管理单位领导班子不团结，扣5分；单位职工反映的意见较多，合理意见长期得不到解决，扣5分；  ③精神文明创建、水文化建设活动制度不健全、职工参与程度不高、宣传力度不够等，扣10分。 | **①发生下列3种情况之一，此项不得分：不重视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领导班子成员发生违规违纪行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单位发生违法违纪行为，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②管理单位领导班子不团结，出现冲突或矛盾，且影响工作判断与决策的，扣5分；单位职工反映的意见较多，合理意见长期得不到解决，扣5分。  ③无精神文明创建、水文化建设活动制度，或制度不健全、职工参与程度不高、宣传力度不够等，视具体情况，扣2～10分。 | 查相关文件、批文、询问管理人员 |
| 28.档案管理 | ①档案有集中存放场所，档案管理人员落实，档案设施完好。  ②档案资料规范齐全，存放管理有序。 | 管理单位应设置档案管理场所或档案柜，并应建立档案管理制度，对工程在前期、实施、竣工验收及运行过程各阶段过程中形成的图纸、报告、图片、声像等不同形式记录载体进行立卷归档，有条件的应逐步实现档案电子化、数字化管理。 | 30 | **①未进行档案管理的，此项不得分；**  ②未设置档案管理制度或者制度不健全，扣5分，管理不规范，管理设施不足，无专用档案室的，扣5分。  ③档案管理人员不明确，扣5分。  ④档案内容不完整、资料缺失；档案资料分类不清楚、存放无序的；档案室内有其他杂物堆放的，扣10分。  ⑤工程档案信息化程度低，扣5分。 | ①档案分为建设管理档案、运行管理档案和设备档案。建设管理档案主要包括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检测、验收等文件和技术资料。运行管理档案主要包括巡视检查、安全观测、运行调度、维修养护、设备操作等文件和技术资料。设备档案主要包括图纸、说明书、合格证书、操作手册、技术鉴定报告等技术资料。档案管理应符合GB/T11822、GB/T18894和《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定》的要求。  无档案管理的，扣30分。  ②应单独设立档案室，设有防盗、防尘、防火、防水、防潮、防晒、防鼠、防虫等设备和措施，保证档案安全。无档案管理制度的，无专用档案室的，无档案管理记录的，每项扣5分；制度不健全的，管理设施不足的，档案管理记录不规范的，每项扣2~3分。  该项最高扣10分，扣完为止。  ③无专门的档案管理人员的，扣5分；档案管理人员工作不到位、缺乏专业知识的，扣2~3分。  ④管理人员应及时对档案分类，按类别整理排列档案资料。档案室应保持整洁、卫生，不得堆放易燃易爆物品和与档案无关的物品。  档案未进行分类的，档案室杂乱的，存放有易燃易爆物品的，扣10分；档案内容不完整、资料缺失；档案资料分类不清楚、存放无序的，档案室卫生环境较差的，扣2~8分。  ⑤档案宜实行电子化处理，电子文件应符合GB/T18894要求。无信息化管理的，扣5分；信息化程度不高的，扣2~4分。 | 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和记录 |
| **五、信息化建设**  **（100分）** | 29.信息化平台建设 | ①应用工程信息化平台。  ②实现工程信息动态管理。 | 应用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工程信息动态管理。 | 40 | **①未应用工程信息化平台，此项不得分。**  ②未建立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扣10分。  ③未实现在线监管或自动化控制，扣10分。  ④工程信息不全面、不准确，或未及时更新，扣10分。  ⑤工程信息未与省级相关平台信息融合共享，扣10分。 | **①未应用工程信息化平台，扣40分。**  ②未建立工程管理信息化平台，扣10分；  需明确平台登录账号，可以正常登录使用，截取日常使用平台图片作为日常管理佐证，未明确账号密码的，扣5分；未正常登录使用的，扣3分；从平台截图或现场操作查看证明，若无法从平台查看数据，扣2分。  ③未实现在线监管的，或自动化控制，各扣5分。  ④工程信息不全面、不准确，或发生变化时未及时更新的，扣10分。  ⑤工程信息未与省级平台信息进行融合共享的，扣10分。 | 查看平台及相关资料 |
| **五、信息化建设**  **（100分）** | 30.自动化监测预警 | ①监测监控基本信息录入平台。  ②监测监控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措施。 | 雨水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接入信息化平台，实现动态管理；监测监控数据异常时，能够自动识别险情，及时预报预警。 | 30 | ①雨水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未接入信息化平台，扣10分。  ②数据异常时，无法自动报警并记录的，扣10分。  ③出现险情时，无法及时预警预报，扣10分。 | ①雨水情、安全监测、视频监控等关键信息未接入信息化平台，每缺1类扣4分，10分扣完为止。  ②数据异常时，无法自动报警并记录的，扣10分。  ③出现险情时，无法及时预警预报，扣10分。 | 查看平台及相关资料 |
| 31.网络安全管理 | ①制定并落实网络平台管理制度。 | 网络平台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健全；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完善；满足信息安全保护等级要求。 | 30 | ①网络平台安全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扣10分。  ②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存在漏洞，扣10分。  ③未满足信息安全保护等级要求，扣10分。 | ①未建立网络平台安全管理制度的，扣10分；制度体系不健全，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不强，执行效果差的，扣3~6分。  ②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存在漏洞，视具体可能产生的后果影响程度，扣5~10分。  ③不满足信息安全保护等级要求，扣10分。 | 查看平台及相关资料 |
| **六、加分项（50分）** | 32.社会评价 | / | 各类视察、督导、检查、评比中，工程管理工作获得表扬、嘉奖。 | 10 | ①获得水利部、省政府嘉奖的，奖励10分。  ②获得水利部司局、省水利厅嘉奖的，奖励5分。  ③获得市级嘉奖的，每获1个奖励3分。 此项最多加10分。 | / | 查相关文件资料 |
| 33.物业化 | / | 由物业公司、专业技术队伍参与工程管理，统称为物业化管理。 | 20 | ①工程检查监测实行物业化管理的，奖励10分。  ②工程维修养护实行物业化管理的，奖励10分。 | ①工程检查监测实行物业化管理的，奖励10分。其中与管理公司签订合同，加5分；物业公司检查监测水库照片，加3分；管理单位考核检查监测物业公司成果文件，包括考核指标、考核结果、奖惩办法等，加2分。  ②工程维修养护实行物业化管理的，奖励10分。其中与管理公司签订合同，加5分；物业公司管护水库照片，加3分；管理单位考核管护物业公司成果文件，包括考核指标、考核结果、奖惩办法等，加2分。 | 检查相关合同协议 |
| 34.水文化建设 | / | 当地人文风貌、地方文化特色；与整体环境相和谐，与周边自然环境融合；打造科普基地，加强宣传和引导。 | 10 | ①突出当地人文风貌、具有地方文化特色的，奖励5分；  ②与整体环境相和谐，与周边自然环境融合的，奖励3分；  ③具有科普基地、宣传、标识和引导的，奖励2分。 | 具体可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在实施工程建设时可促进建筑景观美学与水文化相互融合。以水或水利为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②在水库管理范围内以图案、文字、标识等元素广泛展示水法规、水资源、水生态等内容，营造文化内涵，提高文化品位。  ③保护和整理优秀的水文化遗产，总结并传播传统水文化。 | 查相关文件资料 |
| 35.荣誉情况 | / | 近三年获县级（包括行业主管部门）及以上精神文明单位或先进单位等荣誉或称号。 | 10 | 每获1个荣誉或称号加5分，最多加10分。 | / | 查看证书等佐证材料 |

说明：1.本标准中“广东省评价标准”为申报省级标准化评价的标准。

1. 省级标准化评价，根据标准化评价内容及要求采用千分制考核，一级达标：评价结果总分应达到900分（含）以上，且主要类别（工程状况、安全管理、运行管护、管理保障四个类别，下同）评价得分不低于该类别总分的85%；二级达标：评价结果总分应达到800分（含）以上，且主要类别评价得分不低于该类别总分的75%；三级达标，评价结果总分应达到700分（含）以上，且主要类别评价得分不低于该类别总分的65%；不达标：评价结果总分700分（不含）以下，或主要类别任何一类评价得分低于应得分的65%。评价中若出现合理缺项，合理缺项评价得分计算方法为“合理缺项得分=[项目所在类别评价得分/（项目所在类别标准分-合理缺项标准分）]×合理缺项标准分”。
2. 表中扣分值为评分要点的最高扣分值，评分时可依据具体情况在该分值范围内酌情扣分。
3. 满分最高一千分，超出一千分仍按照一千分计。